

青山乡人民政府

2019 年政务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第五十条之规定，制作本报告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今年以来，在县委、政府的坚强领导下，在县政务公开办公室的精心指导下，青山乡人民政府认真贯彻落实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等相关条例，紧紧围绕民生重点领域，不断深化政务公开，创新政务公开形式，突出政务公开重点，巩固政务公开成果，提高政务公开水平，全力推进政务公开工作常态化、规范化、制度化。

制度规范不断健全。一是健全组织机构，加强队伍建设。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，及时调整成立政务公开领导小组统一协调政务公开工作，能够积极发挥政务公开议事协调机构作用，领导小组多次听取全乡政务公开工作汇报，及时研究部署有关工作，指定专人负责全乡政务公开工作，维护运行青山乡政务微信平台，对信息的制定、发布、审核全面把关，对全乡干部进行了4次政务公开工作业务培训，实现了政务公开工作分工明确、职责到人、准确无误。二是贯彻落实条例，完善制度建设。严格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对照新条例要求，做到应当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全部在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开，建立并完善了组织协调、保密审查、主动公开、依申请公开、政策解读、

舆情引导、回应关切、政民互动、公众参与、考核评议、责任追究等全链条、无缝隙的制度规范和工作流程体系，进一步规范依申请政务公开工作，建立健全接收、登记、办理、答复等相关流程。**三是严格保密工作，加大审查力度。**认真贯彻落实《自治区党委办公厅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严格机关、单位互联网网站和政务新媒体信息发布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》(宁党厅字〔2018〕12号)要求，依法依规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前的审查工作，做好对公开内容表述、公开时机、公开方式的研判，避免发生信息发布失信、影响社会稳定等问题。依法保护好公民个人隐私，除惩戒公示、强制性信息披露外，对于其他涉及个人隐私的政府信息，公开时做去标识化处理，选择恰当的方式和范围，确保信息安全、程序合法、公开有效。

平台建设逐步完善。强化信息发布政策解读和办事服务工作，进一步增强公开实效，提升服务水平。已成功开通青山乡政务微信平台1个，集中力量做强做优青山乡政务微信公众号，推送政策宣传类信息近200条。按照“谁开设、谁管理”的原则，严格落实“两微一端”主体责任，严格内容审查把关，每次信息发布均经过办公室主任、分管领导两级审签，确保不发布与政府职能无直接关联、有错误或者保密的信息。积极发挥公示栏及电子屏的重要宣传作用，截止目前公示栏公示扶贫等民生类信息300余次，电子屏滚动播放宣传信息200余条。

公开力度全面加强。围绕加快政府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，把公开透明作为政府工作的基本制度，以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，深入推进“五公开”。公开发布政府文件67条，让人

民全程监督政府行为，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。对行政决策、“三个清单”、人大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等信息在县政府门户网站、青山乡政务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公示公开，切实做到该公开的依法依规公开。截止目前在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开 52 余条、青山乡政务信息公开 34 条。积极配合县政府办公室做好乡政府预决算、扶贫、林业、深化改革等重点领域信息的公开工作。全年在盐池县政府门户网站上公开发布扶贫信息 16 个、林业信息 2 条、卫生健康信息 4 条、安全生产及消防安全信息 13 条、其他信息 32 条。

服务水平着力优化。认真贯彻落实区市县关于加快推进“互联网+政务服务”工作部署要求，不断创新服务方式，推行“不见面审批”等典型经验做法，及时公开“互联网+政务服务”相关政策的落实情况及阶段性成果，按照统一公布的“一次办”事项清单和办事指南，全面推广“一窗受理、并行办理”模式。全面准确公开网上办事大厅服务事项清单，便民服务事项公开共 45 项，每项便民服务事项公开办理时间及办理所需相关材料，更加方便群众办事；所属 8 个行政村全部开通便民服务代办点，青山乡便民服务事项办理量为 1952 件，仅村级代办量已达 1410 件，同时推动更多事项在网上办理，实现办事材料目录化、标准化，让群众办事更明白、更便捷、更满意。

整改成果有效运用。根据《自治区人民政府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开展 2018 年政务公开工作第三方评估的通知》等文件要求，我乡党委、政府高度重视，指派专人逐项对照指标，认真查找问题，进行全面自查自纠。对于相关文件未上传、公开不到位的问题及时整改完善，并以历次整改为契机，组织全体政务公开工作

人员专题学习县政务公开办公室《关于政府网站检查抽查情况的通报》等文件精神，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和思想认识，确保今后高标准、严要求开展政务公开相关工作，方便群众网上查询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	本年新	对外公开
规章			
规范性文件	2	2	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3		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12		18
行政强制	7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	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
政府集中采购	0	0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		申请人情况					
	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自然人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	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				
	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			0
	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			0
	(一) 予以公开						0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			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			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			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			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		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				0
		6. 属于四类过					0

	程序性信息					
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				0
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				0
(四)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				0
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				0
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				0
(五)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				0
	2. 重复申请					0
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				0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				0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			0
(六)其他处理						0
(七)总计					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		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 果	结 果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 果	结 果	其 他	尚 未	总 计	结 果	结 果	其 他	尚 未	总 计
维 持	正 确	纠 错	结 果		维 持	正 确	结 果	结 果		维 持	正 确	结 果	结 果	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针对人员不专业、操作不规范、编辑能力不强、公开内容不全面等问题，一是严格程序，建章立制。建立了严格的政务新媒体审核把关程序，遵照程序，严格流程，确保信息发布的合理、合法、合规，向群众公开，让群众评判，受群众监督。二是加强监督，提升认识。把政务公开、办事公开纳入目标管理考核之中，作为绩效评估工作的重要内容督促检查，认真开展政务公开考核评估工作，全年进行评议评估 5 次，确保政务公开规范、有序、真实、有效。三是加大培训，学好本领。积极组织业务骨干参加县级培训 1 次，组织乡级学习会 10 余次，不断提升我乡政务公开工作水平，满足广大群众的办事需要。

(六) 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